

農產促進委員會工作實施方案

民國二十八年四月印

農產促進委員會工作實施方案

一·引言

二·樹立農業推廣機構（請參閱本會出版物第九號：全國農業推廣實施計劃綱要草案）

三·訓練推廣人員及農民領袖（請參閱本會出版物第十號：各級農業推廣人員訓練綱要）

四·確定農業推廣業務

五·健全農業推廣督導制度（請參閱本會出版物第十五號：農業推廣督導組織綱要第十六號：農業推廣巡迴輔導團實施計劃綱要）

MG
F 329.05
454/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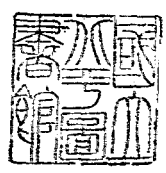
農產促進委員會工作實施方案

一·引言

促進全國農業生產，增厚戰時經濟力量，乃為實施物力總動員，鞏固抗戰基礎之首要條件。本會自民國二十七年夏成立以還，即負此重大使命，統籌全國農業推廣事宜。第以國內過去推廣工作，欠具規模，應積極建設事項甚夥，故除與中央農林有關機關切實聯繫，共同策進，以收分工合作之效外，並竭力協助各省樹立農業推廣制度，造就農業推廣人才，而於農業生產促進事業，尤為偏重。半年來多賴諸方熱忱協助，各省盡力推行，實施情形，進展良多。今後工作，自當仍本以往目標，奮勉邁進，務使農業生產部門在抗戰建國過程中，得充分發揮其效力。爰本斯旨，擬定本會工作實施方案，以為致力張本，並供社會人士之參考及指正焉。

二·樹立農業推廣機構

農業推廣應藉完善之機構，始能產生偉大力量。過去我國推廣事業，組織駢枝，系統紊



亂。本會自成立以來，即釐訂「全國農業推廣實施計劃綱要草案」，針對此點，力求調整。在縱的方面，樹立由中央以至省縣膾合之一貫系統。在橫的方面，獲取有關機關工作之密切聯繫。現本此要旨，分述如左：

(一)中央機構 本會負統籌全國農業推廣事宜，縱方將偏重與各省農業改進集中機關發生聯繫，橫方因農業推廣係農業建設中之一環，所有工作進行，必須取得農業行政、農業金融、農業技術等機關之合作，始克奏效。例如：農業研究與推廣，為不可分離之事實，蓋農業研究優良結果，必須運用合理之推廣組織，始能傳播於農民，而農民實際問題，亦可賴推廣所得，提供研究資料。是以本會所有事業，正與經濟部農林司、農本局及中央農業實驗所等機關，密切聯繫，分工合作，以謀整個農業之改進。

(二)省方機構 各省農業機關不能集中，農業研究及推廣事業，難有顯著成效。今後本會期望凡未曾設立農業改進集中機關之省份，應從速成立，以統一事權，集中精力，而執行全省農業之建設。即本會對各省農業推廣經費之補助，亦當以此項集中機關為對象。查過去各省辦理農業推廣之機關，諸多各自為政，力量分散，以致成效遞減。故目前已經設立農業改進集中機關之省份，宜即設立農業推廣處，統籌省境各項推廣工作。如農業推廣處，因特殊情形，不能即時成立，得暫設其他組織，如農業推廣委員會等，專司其事。省方推廣事業

，在此集中組織下，當可迅速發展，以利農民。例如：四川省農業改進所農業推廣委員會，及廣西省農業管理處推廣室，均爲新近設立，並由本會補助經費。陝、黔兩省農業改進所之農業推廣委員會，正由本會協助推進中，不久均可相繼成立。今後本會對其他各省之同樣機構，均願力促其成，如各省需要本會指派高級推廣人員常駐該省，協助樹立推廣機構，訓練推廣人材，解決推廣問題，健全督導制度等工作，本會均願在可能範圍內，加以援助。

全省推廣事業，不僅應有一集中機關，以專責成，即與農業推廣有關之機關，如省黨部、農科大學、合作委員會、農業金融機關等，亦應彼此協調，分工合作，而共同組織省農業推廣協進會，成爲農業改進所之諮詢機關。同時各農業改進機關經此聯繫調整後，可代表全省農業之總和，以謀整個農業之發展。今後本會協助各省樹立推廣機構之際，對此項組織，均擬共同推進，以收宏效。

(三)縣方機構 實施縣單位之農業推廣，爲推廣組織系統中最重要階段，蓋所有農業研究結果，經示範及繁殖後，即在此機構下，實地傳播各農村。考過去我國之縣農業推廣，何以終鮮成效，實以此項機構之質量貧乏爲主。因此目前各省已設立農業改進集中機關者，宜訓練推廣人才，酌量各縣重要次要情形，迅即會同縣政府或直接於各縣設立農業推廣所。例如：四川省農業改進所，及廣西省農業管理處，正在積極籌備設立中，本會均曾酌量協助。

其他各省如能相繼設立，更願予以種種之贊助。此外本會爲實驗縣單位之農業推廣，過去特會同金陵大學農學院，在四川之溫江、仁壽、新都，陝西之涇陽、南鄭，會同廣西省農業管理處，在桂林、柳城、武鳴、田東及龍州，會同陝西省農業改進所，在米脂、興平及城固等地，合辦農業推廣實驗縣，以期獲得良好結果，藉作他處實施之張本。此項實驗縣辦法，尙擬在其他各省酌予設立。

按過去各縣農業推廣工作，亦多衝突或散漫，應卽由縣農業推廣所，會同縣政府、縣黨部、合作金庫、合作指導人員、地方法團、金融機關、農業學校與農民團體等，組織縣農業推廣協進會，俾調整與聯繫各方面之工作，藉謀全縣農業推廣之進展。本會在前述之推廣實驗縣內，對縣農業推廣協進會組織，正在推進。本年度四川各縣成立之農業推廣所，同擬採用。將來本會在全省協助樹立推廣機構之際，自擬及時促進。

至農業推廣之實施，並非以各個農家爲對象，必須組織農民，集成團體，始見宏效。此係過去我國農業推廣之錯誤，而不得不謀糾正者。今後本會推動各省農業推廣時，擬輔導農民，自動成立鄉農會，俾充分利用本地人力、物力及財力，以鞏固推廣事業之下層基礎。該項辦法，業在安徽和縣及四川溫江實驗，獲有相當效果，茲後仍擬在各省繼續實驗，以觀成效。

三·訓練推廣人員及農民領袖

(一)推廣人員訓練 農業推廣之成敗，每繫於推廣人員之得失。我國推廣事業尙屬新興，平時已感此項人選質量之貧乏，目前既急待增加農業生產，以應抗戰急需，自宜造就大批優秀人才，迅速實地推動。本會目擊此項事業之重要，及已往推廣人員訓練辦法之參差不齊，特釐定「各級農業推廣人員訓練綱要」，以資劃一。本年度擬按照該原定計劃，切實進行。

1.中央推廣人員訓練 中央推廣督導員負責督導區內各項推廣設計實施工作，俾將中央農業推廣政策，貫徹於各省，以收溝通啣接之功。故此項人選，必須由中央親自設班，切實訓練。現該班已由本會開始辦理，將來擬視需要情形，繼續籌辦，以加強各省高級農業推廣督導人才。

2.省方推廣人員訓練 省推廣視導員，在中央推廣計劃及督導下，推動全省推廣事業。但因一省幅員遼闊，農情各殊，故再宜根據各種情形，劃分全省為若干輔導區，每區統轄數縣，設置省推廣輔導員，推進該區各縣推廣工作。現該項視導員及輔導員人選，各省均感缺乏，本會今後擬統籌辦理，由中央設班集中訓練，屆時當函請各省按事實需要，派員參加。

俾結業後回省服務，以促進本省之推廣事業。

3. 縣方推廣人員訓練 縣農業推廣指導員，接受視導員及輔導員之指導，實地將優良材料推廣至各個農家。是以此項下級幹部，影響推廣事業之成敗甚鉅，宜由各省因地制宜，自行訓練。本會除於二十八年年度，協助黔、陝、桂三省各成立農業推廣人員訓練班，以應急需外，今後其他各省，本會亦擬積極推動，力促其成。

縣農業推廣助理指導員，為鄉區工作人員，宜由各縣自行訓練。在目前我國縣農業推廣所尚未普遍設置之時，尙不覺其重要，今後縣推廣事業發展，自不容忽視。各省推廣當局，應予促進，本會當竭力協助。

以上為本會今後對於各級推廣人員訓練計劃，此外擬利用農閒，舉行農業推廣工作人員討論會，俾現任各省高級農業推廣工作人員，能獲得一進修機會，以利事業之進行。本會擬在本年冬季，召集西南各省之高級農業督導員，集中討論。至縣農業推廣指導員，應由各省分期集中，分組訓練。本會在可能範圍內，當盡量協助，以達農業推廣工作效率之提高。

(二) 農民領袖訓練 農業推廣之對象，固為全體農民，惟逢人說項，耳提面囑，事實上既感困難，結果亦不易收效。如能利用農民團體，直接訓練農民領袖，因而廣為傳播，必有極大成功。以是在整個推廣訓練事業中，除去推廣人員本身訓練外，本會對農民領袖訓練間

題、極爲重視，擬積極推進、隨時協助。按此項工作，自應由省方主辦，但本會甚願在訓練方面，能給各省種種協助。現略舉數種訓練事項如左：

1. 農民週 每年於農暇時期，本會擬與各省合作辦理農民週，歸農科大學或農業改進所主持召集。其目的在增加農民新農業學識與技術，聯絡農友間之感情，暨參觀各農林機關，以廣見聞，俾參加農民，能接受種種優良農業方法。

2. 農業講習會 在縣農業推廣所分期舉行，爲期三日至一週，受訓練份子，專於農業改良富有興趣之農民爲對象。

3. 農會會員訓練 由鄉農會分期主辦，縣農業指導員應協助訓練，爲期一週左右，希望農會借此可養成健全會員，以利農業推廣之進行。

4. 其他各種訓練 如利用鄉村學校，加授農業課程及農事實習，以引起青年對農業之興趣。在合作社社員訓練期間，農業指導員應出席講授，使農民深感推廣事業之迫切需要，並教以新農業技術之應用等。

在整個農業推廣訓練中，除去設立短期訓練班從事教學及實習外，應常期供給推廣刊物，俾推廣人員及農民，能隨時獲得新智識及新技術，以改進其農業。故本會擬編印農業推廣淺說五十種，農業推廣人員手冊及農業推廣通訊等，藉供農業推廣界及農民之參考應用。

四、確定農業推廣業務

八

農業推廣業務，實爲整個推廣事業中最主要部門。際此抗戰時期，所有該項業務，宜權衡輕重，分別緩急，擇其實用者，儘先進行，以應急需。惟各省農業情形迥殊，所有推廣業務之確定，宜因地制宜，詳爲釐訂。本會雖職司全國農業推廣，勢難普遍自行辦理，是以對各省各項切實可行之推廣設計，均擬視力之所及，分別補助經費及技術人員，以觀厥成。現將目前應有之業務，在原則上臚列如左，以供各地參考。

(一) 增加產額：

1. 擴大冬季作物栽培，我國各地冬季休閒土地面積甚多，平均不下全面積百分之六十，宜鼓勵農民，設法栽種小麥、油菜、豌豆、蠶豆及其他冬季作物，以增生產，並宜在黔、滇、川、陝等省，禁種雜片之耕地上，大量栽培。
2. 提倡植棉種麻，棉麻均以衣着之主要原料，後方各省，需要甚殷，亟宜擴充栽培面積，以增加其生產量。
3. 提倡再生稻之栽培，我國稻作區域，頗宜於再生稻之栽培，現四川省試驗已有成效，應擴大宣傳，從事推廣。

4. 改良冬水田 在水源不缺之區，應將冬水田種植小麥、油菜等冬季作物，以增加產量。
5. 栽培經濟樹木 指導農家利用隙地，栽培桐油、漆、茶、茶油、桑及烏桕等經濟樹木，以增加農民收入，並擴展國際貿易產品。
6. 發展牧畜事業 如甘、青及華西之宜牧區域，應努力增加牧畜產額，以供軍馬、耕牛及馱運之需求。
7. 倡辦農田水利 指導農民挖塘、開渠或鑿井，使旱地改爲水田，以免旱災而增生產。
8. 墾殖荒地 指導農民，將各地零星荒地開墾，由金融機關供給資金，栽種各類作物，以增加生產。

(11) 改進品質：

1. 檢定當地優良品種 檢定當地優良品種，並指導農民自己選種，以增加每單位面積之產量，並改進其品質。
2. 繁殖優良品種 凡試驗已有成績之優良品種，如食糧、棉作、果木等，應大量繁殖，以便推廣。

3. 繁殖優良畜種 如馬、牛、羊、豬、鷄等優良畜種，宜制定適當辦法，普遍推廣，以提高生產品質。

(三) 改良生產技術

1. 使用新式農具 各地宜因地制宜，製造改良小型農具，如犁、中耕器、脫粒器、軋花機、水車、風車等等，在經濟與耐用原則下，推廣於農民，以增加工作效率。

2. 改良家畜飼養方法 農家家畜飼養方法，宜指導改良，使其質量之並進。

3. 改良輪作制 應用合理方法，指導農民，改良作物輪作制，以維持地方，減少病虫害，而增加產量。

4. 施用多量肥料 一方面由農業機關因地制宜，指導農民充分利用天然肥料，他方面由中央及省方農業機關製造肥料，如骨粉及利用元平菌等，普遍推行於各農村，以增加作物生產。

5. 改良耕作技術 利用新農業技術，指導農民，改良耕作方法，如整地、中耕、施肥、灌溉、收穫及加工製造等，以增加其生產。

(四) 防禦損失：

1. 防治病虫害 過去著有成效之各種作物防治方法，應迅速推廣，所有防治藥劑及器具，

等，各省宜大量製造，普遍施行，以減少病虫害之損失。

2. 防治獸疫 各省應設立獸疫血清及菌苗製造廠所，在中央協助指導下，加緊大量製造，供給各地應用，並推行防疫工作。

3. 防止土壤沖刷及燒山 指導農民設計梯田及挖溝蓄水等辦法，以保持水份並減少山坡沖刷。桂、湘、黔、滇等省燒山惡習，尤宜絕對禁止，以減少山地植物及森林等之損失。

4. 改善農產品之儲藏 如研究儲藏方法，改善倉庫設施及建築，以免虫、鼠、雀、霉等損失。

(五) 提倡農家副業及手工業：

1. 提倡手紡 在此抗戰時期，洋紗洋布不易輸入，土布之需要益增，急宜利用此種機會，復興我國手工業。本會改良之「七七手紡機」及其他改良紡織機，均可大量推廣，以增加農民收入，而解決衣著自給問題。

2. 飼養家畜 此項副業，不受地域性之限制，各地均可提倡，如豬、羊、雞、鴨等，以增加畜產及農民收入。

3. 推廣蠶業 引用優良蠶種，普遍推行於蠶業區域，並倡導飼養秋蠶。此外對於柞蠶事

業，亦應盡量推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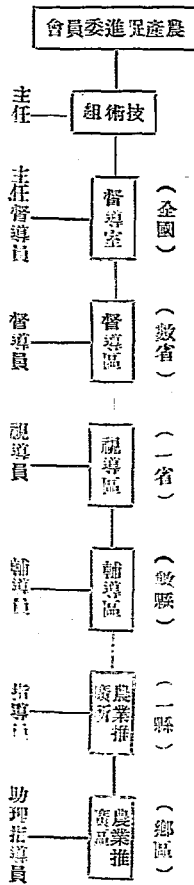
4. 其他 如皮毛及猪鬃之加工製造，造紙業之改良，草蓆簾類之編織等，均可利用農閒時期，大事提倡，裨益農民，實非淺鮮。

(六) 促進農業金融與合作 爲完成前列種種業務起見，必須有充分經濟實力，始克加速成效。同時各地增加之農業生產，尤應配合完善之買賣制度，免除中間商人剝削，方有澈底之收益。故今後在農業金融方面，應廣設農資機關，減低貸款利率，及舉辦中期長期貸款，俾農民在農業資金獲取真正之助力。在合作方面，應利用此項組織與各種農業生產配合，如生產合作、運銷合作、農業倉庫等，以加強產銷力量。

以上爲各省農業推廣業務綱要，本會擬根據各省地理環境及實際需要，補助經費，協力推動。至本會擬自辦之主要業務，爲會同中央農業實驗所，調查研究目前國內農業推廣業務現狀，俾能通盤籌劃，實施調整。至各項推廣材料，如病蟲害藥劑及器、具獸疫血清、新式農具等，均擬設廠自造，或委託廠家製造，以供各地應用，務期全國推廣業務，可迅速發展！

五·健全農業推廣督導制度

(一)實施督導制度 過去我國推廣事業之鮮具成效，或則限於經費，或則機構未臻健全，或則人才缺少訓練。而各級推廣組織與事業之未能密切聯繫，尤為滯進之主因。本會為糾正此項缺點，特擬定「農業推廣督導組織綱要」，以樹立一整個有系統之督導制度，其督導系統如下：



在上列系統下，除鄉區推廣人員實施推廣方案外，其餘各級推廣督導人員，均負擬訂工作計劃，樹立推廣機構，輪迴視察轄區，協助訓練人才，供給推廣材料，解答推廣問題等責任。凡事業上一切審核及指導工作，則由上及下，循序而行。彼此事業藉此密切聯繫，相互督導，其工作成效自當迅速發展。故本會派赴各省之督導員，均負此項重大使命，至視導員制度之實現，應由各省迅速施行，本會督導員自宜竭力協助，共同推進。

(二)設立巡迴輔導團 本會為加速促進各地推廣工作之進行，特擬定「農業推廣巡迴輔

「導團實施計劃綱要」，擬先在四川實驗進行。團內人員，包括農業經濟、農藝、園藝、病蟲害、畜牧獸醫等專業團員各一人。此項組織，對目前我國國情，甚為適合。蓋國內推廣事業尙屬新興，如何啓發民衆，使之重視農業推廣，樂於接受，固有賴於此項巡迴輔導團之推動；即政府方面，亦必利用該團，廣爲宣傳示範，並實地研究各處農業問題，俾革除過去農政與農事互不相關之弊，而力求推廣事業之迅速推行。他若協助各省訓練農業推廣技術，計劃農業推廣業務，及樹立農業推廣機構，亦爲該團重要目標。將來在四川工作時，擬力謀與該省省縣農業推廣機關及農科大學取得密切聯絡，以發揮其最大效率。



55
SF 2302
(7)

二八
四

6KBC
4G
F329.06
154 / 2